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职成司函〔2019〕68号

关于开展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工作总结暨第五批示范县抽查复检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单位：

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工作通知》（教职成〔2013〕1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第五批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入围名单的通知》的工作部署，为落实好《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提出的“推动一批县（市、区）在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改革发展方面发挥示范作用”的工作要求，经研究，现对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的创建工作总结暨第五批示范县抽查复检工作提出以下要求。

一、开展创建工作总结

为充分发挥各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在为国家乡村振兴战略提供人才支撑方面的作用，总结各地在示范县创建过程中涌现出的成功案例，切实发挥好示范县在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改革发展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请各地教

育行政部门联合相关部门，对本地区示范县创建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对发现的好经验、好做法、好案例等进行推广。相关报告和示范县创建优秀案例材料请于2019年9月30日前报送我司，我们将集中在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展示与交流平台进行宣传展示。

二、开展抽查复检工作

（一）抽查复检对象

本次抽查复检对象为江苏、广西、海南等省（自治区）第五批入围的示范县，教育部未组织抽查省份，将委托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开展复检工作。

（二）抽查复检时间

2019年8月至9月开展抽查复检工作。委托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复检的，请在9月底前完成复检工作并将复检材料及结果报教育部职成司。根据抽查复检结果，2019年底我部将联合其他部门公布第五批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没有通过抽查复检的县将不予公布。

（三）专家队伍

教育部将委托中国成人教育协会组织专家组成复检专家组，同时邀请有关部委同志参加，采取异地交叉互查方式进行抽查复检。

（四）工作流程

示范县抽查复检工作按照“备选单位作创建工作汇报→专家分工作查阅档案资料→实地考察→专家汇总评分、撰写复检报告→专家组交换意见”等工作流程进行。示范县抽查复检依据为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工作要求，重点检查各创建入围县是否完成创建申报书承诺的目标任务。

(五) 组织领导

在复检过程中，遇到的情况和问题，请及时与我司联系。复检专家组成员和备选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工作纪律，违反者取消专家资格和创建合格资格。

三、开展优秀示范县网站评选工作

请各省教育行政部门协助国家开放大学做好本省优秀示范县展示平台的推荐工作，在2019年9月底前报送给国家开放大学（具体见通知）。

联系人：张安新、刘杰，010-66097704。

附件：第五批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入围名单



附件

第五批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入围名单

序号	省份	入围县（市、区）
1	河北省	宁晋县
2		张家口宣化区
3		邢台县
4	山西省	介休市
5	吉林省	伊通满族自治县
6		桦甸市
7		敦化市
8	黑龙江省	东宁市
9		绥棱县
10		依安县
11		依兰县
12	江苏省	常州市金坛区
13		扬州市江都区
14		海门市
15		丹阳市
16		太仓市
17	浙江省	杭州市富阳区
18		江山市
19		海盐县
20		岱山县
21	安徽省	宿州市埇桥区
22		巢湖市
23	福建省	罗源县
24	江西省	丰城市
25		修水县
26		安远县
27		上犹县
28	山东省	平度市
29		单县
30	河南省	信阳市新县

31		鹤壁市淇县
32		焦作市孟州市
33		三门峡市陕州区
34		信阳市平桥区
35	广东省	乐昌市
36		龙川县
37	广西	浦北县
38		博白县
39		岑溪县
40		田东县
41		金秀瑶族自治县
42		融水苗族自治县
43	海南省	澄迈县
44	贵州省	兴仁县
45		凤冈县
46		清镇市
47	云南省	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盈江县
48	陕西省	宝鸡市陈仓区
49		米脂县
50		石泉县
51		柞水县
52	甘肃省	高台县
53		民乐县
54		泾川县
55		清水县
56		玉门市
5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呼图壁县
58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第二师二十四团
59		第二师三十四团